

/// 岁月静思

土地血脉

■李 晓

而今还有多少人一辈子靠种土地为生?我忍不住发出屈原一样的“天问”。

我的这个“天问”有个人无声地回答了。今年春天,我回乡,看到83岁的堂伯卷起裤腿,正朝耕作后的秧田抛下种子,等稻子种发芽成秧苗,在农历4月里插秧。那一片青青天色下如绿烟氤氲的秧田,把我的肺叶愉快地打开了,让它迎风招展。想起“春种一粒粟,秋收万颗子”的古言,我内心喜悦,会对我堂伯这样一辈子靠土地求食的纯正农民,充满了庄重的敬意。

我对土地有一种沉默之中的感情,虽紧闭嘴唇,但其实是爱得太深沉。

人类生命的起源,是在母亲的子宫里受孕;而人类的生存,得靠大地与植物受孕结出的果实养活。这样说,土地的巨大子宫,把人类统统纳入其中。

我的少年时代,在乡村度过。对土地气息的记忆,是牲畜在大地上留下粪便时厚重的滋养,是春天土地新翻泥土的朝气,是庄稼如浪起伏吹进鼻孔的希望,是秋收后土地带着乳香的微甜的收获……这些大地上的气息,至今还源源不断地供给着我的生命。

一年之中,土地是最辛劳的。农历二十四个节气,大都与土地有关。在这些节气里,土地不断地翻开一页又一页,农人在土地里播种、收割,再次播种、收割,这样生生不息的土地,让人无限敬重。我从来没有看到过土地的休眠期,会让人想起一个不断孕育生命的老母亲,在岁月里佝偻了,垒起了皱纹,蚯蚓一样窜动的血管最后枯萎了下去。但土地没有老去,它一直在和郁郁葱葱的植物、庄稼相亲相爱地缠绵着。

土地持续地怀孕、生产,让我们浮想起那些大地上的农人。他们在苍天之下蠕动的身影,永远保持着匍匐的姿势,仿

佛是在向土地致敬,他们把一生的希望,都播撒在土地里。我们享用粮食的味道,有着他们用生命血汗发酵出的气息。

村庄的那些农人,从降生之初,到无声告别,都是与土地的一场约会。你看山冈上那些小小的坟,他们最后在土地里长眠,旁边不远,就是庄稼、水井、房屋,他们似乎还在帮忙照着土地上这些财富,把它们郑重地托付给后人使用。这是土地上的遗产,是他们的创造,是给予后辈的最无私的奉献。

我爷爷29岁那年,从江上的村子搬迁到了丘陵之上的一个地方。有一年,奶奶对我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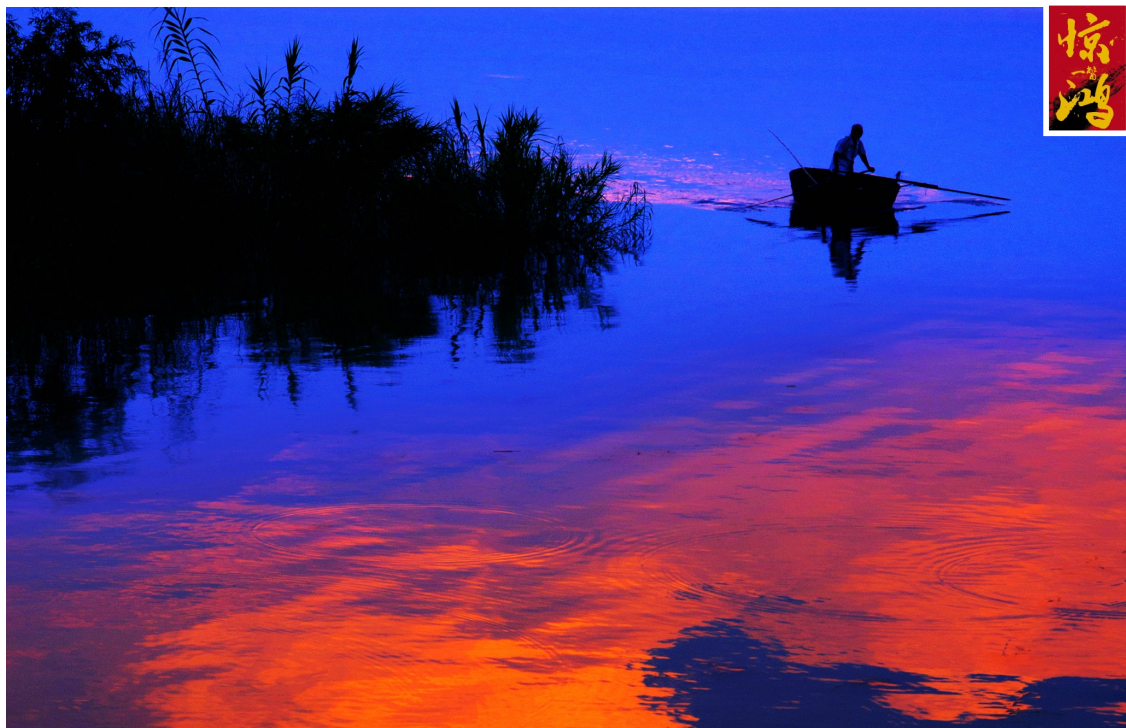
忆说,我爷爷来到新家的第一件事,就是在荆棘杂草丛中开垦土地。爷爷体力好,村子里一个150多公斤重的石碾,他可以用双手托举起来。遗憾的是那年我还没来人世,不然我可以推荐他去参加奥运会举重项目的比赛了。

我爷爷不舍昼夜,在日光星光月光下开垦了30多亩地,后来都交公作为集体田地耕种。在我的少年时代,我看到雨天在土地里披蓑戴笠的爷爷,从土里挖出一个硕大的红薯,他把红薯捧到嘴边,做出一个亲吻的动作,这是土地对爷爷劳动的恩赐。爷爷的这个动作,好比父亲抱起童年的我,他用胡子扎我的小脸,这种亲昵的动作是他对爱的深情表达。

而今我回到老家村子里去,爷爷的坟,就在他开垦的土地上。风从梁上“呼呼呼”吹过,我感觉我嗅到了爷爷身体里的气息。我清理着家里的老照片,爷爷只留下一张他戴着一顶破了洞的帽子的发黄老照片,威严又和善的样子,与土地是一脉相承的。

有一个雨天,我在村子里路过一片田,看见一个全身糊满泥巴的农人,几乎是跪在泥土里,用手搓着泥球,原来他是在种玉米苗。这让我想起在黄土高原上割麦的人,他们被称为麦客。在电影《白鹿原》里,金灿灿的麦浪在夕阳光芒中翻滚,一群挥舞着镰刀的麦客们与土地交融在一起。有一个麦客,突然扑倒在麦地里,像要伸出手去抱住什么,这是他对土地最朴素的感恩。

土地的气息,是我们乡愁中最浓烈、最鲜活的一部分。我这么说,或许你就懂得了——为什么有那么多人,一谈起土地就心里一热,甚至眼眶里噙满了泪水。



夏日暮归

李海波摄

/// 闲思随笔

照拂好自己这株花树

■王继颖

我的办公室搬到城北临街的三层简易楼内。顶楼一间大屋子,隔成四个小空间,容纳了我在内的11个人。每日上班,楼北的街上卡车轰轰隆隆来往,楼南的汽修厂叮叮当当忙碌,办公室仿佛被嘈杂声浪包围的船舱。

我工作的小空间在阳面,旧办公桌紧挨小窗。窄窄的窗台上,明明媚媚几盆花儿。棱柱状、手指状、球状、椭圆状、牙齿状,各种形状的绿,色彩都润泽。数十朵小花,从绿的茎叶间盈盈飞出,有紫红的、有粉红的、有绯红的,有的像迷你蝴蝶,有的像微型喇叭。

最惹眼的花当属蝴蝶兰。袖珍的花盆,顶着三片椭圆敦厚的绿叶子。去年初冬,两片叶腋间伸展出的两茎细长灵秀的绿,变化出两串越来越饱满的绿珍珠。绿珍珠一开口,笑

出几瓣鲜丽的紫红,没几天便幻化出娇艳的蝴蝶,姿态优雅,楚楚诱人。第一朵花绽开时是元旦,寒假后上班,两支绿茎上已聚了十几只紫红的蝴蝶,参差错落的花瓣,正是舒展曼舞的蝶翅。这静止的舞姿,比翩翩的样子更让人青睐。5月中旬,两串蝴蝶还在展翅静舞,两支绿茎上仍有新的绿珍珠鼓出来。7月初,绿茎上犹留几只美蝶不肯飞落。更显敦厚的叶腋间,又探出两茎纤秀的新绿,它们又将在时光里伸展,变化出绿珍珠,幻化出紫红蝴蝶。我惊艳于蝴蝶兰典雅的花颜,也惊叹着它绵长的花期。

周末,我独自在办公室加班,疲劳之际默立窗前,顿觉心旷神怡。手机镜头拍下阳光下各色鲜艳的花,蝴蝶兰在最醒目的位置,其他花左右映衬。发到微信朋友圈的照片,配了一联七言句子:“翩翩欲

舞添神韵,陋室生辉伴我忙。”评论区,一位好友盛赞:“蝴蝶兰真让人眼馋!”一位好友抱不平:“也该夸夸四季梅,另外几盆花也一派生机!”

我细细端详四季梅,比起蝴蝶兰,花盆略大,花叶略小。七八个枝杈上,两两对生的椭圆叶子,脉络清晰,繁茂娇润;朵朵秀丽的花,轻灵粉红,各自团圆着近似菱形的柔美五瓣,亦是舞姿静雅的俏蝴蝶。五瓣梅、天天开、日日新、四时春、长春花……默念它众多的名字,感动于它日日花开、四季长春的美。再打量另外几盆花,无论是刺球上顶着微型喇叭花的绯花玉,还是没开花的麒麟掌、金手指、若歌诗、树马齿苋,各有各的美质,盆盆富有生机。美好的名字,都折射着它们不逊于蝴蝶兰、四季梅的颜值。

这些花,本来叶亮花鲜地

生活在我家飘窗内。女儿带回的一只顽皮小猫,凭尖牙利爪打破了它们的岁月静好,害得它们枝折花落,残败不堪。我带花逃难一般,一盆一盆将它们从家中搬出,搬进汽车后备箱,载它们穿过大半座城到单位,把它们搬到三楼办公室的窗台上。每日上班,我坐于桌前办公,花就在眼前,分秒相伴,忙碌的间隙,浇水松土,隔三岔五搬到卫生间冲洗茎叶,照拂它们更加悉心。假日里,值班的同事们不忘给花们浇水。花们很快恢复蓬勃的生意,绿叶亮泽,红花鲜丽。

被窗外嘈杂的声浪包围着,同事们把简陋的办公室收拾得整洁如家,面目模糊的老旧瓷砖也擦得一尘不染。大家安静愉快地忙碌,热情和谐地互助,各项工作有条不紊、井然有序。工作日中午或晚上,或假期的某一时段在单位值班,默对窗前花,手头若无

工作,我喜欢读书、静思、写作。业余照拂的文学园地,也偶见花事,偶获果实。7月前后,从新闻里看到两个普通人的消息:湖北襄阳的外卖小哥,在社会上摸爬滚打几年后再次参加高考,为自己的人生又拼了一回,考出623分好成绩;浙江绍兴收废品的安徽大叔,在矮小破旧的出租屋里做着斑斓的油画梦,五六年内自学的美术书籍达几百本,完成的油画作品上千幅。

包括我自己在内的诸多普通人,都是能动的花树,既可照拂好陋室窗前和各个角落的花株,也可照拂好自己这株花树。大名为“人”、别名为“自己”的花树,既可选择沃土、寻得水源和阳光,也可扎根贫瘠、战胜干旱和阴郁;既可勃发明润的绿叶,也可绽放绮丽的花朵;既可奉献丰硕的果实,也可撒播希望的种子。